

乙方合同编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双方就【智能批阅机购置项目】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作内容

1.1 乙方在现有技术条件下、现有网络覆盖范围内，为甲方有偿提供智能批阅机购置项目集成及维保服务。

1.2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业务服务除遵守本合同正文约定外，双方同时按照相应附件中的约定执行。当附件与合同正文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文为准，但涉及技术规范等专业性内容以附件中更为详细、准确的规定为准，前提是附件内容不与合同基本宗旨冲突；如实际执行中双方根据业务需求有更细化深化的技术方案，则以双方书面确认的材料为准。

1.3 其他：无。

第二条 资费标准和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合同款项（含税）共计【379000】元。

2.2 合同项下所有款项由甲方向乙方以如下方式及比例支付：

分四次付款：

第一次：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0%，即【1137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叁仟柒佰元整）。

第二次：项目完工后 2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40%，即【1516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壹仟陆佰元整）。

第三次：项目通过验收后 9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7%，即【10233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贰仟叁佰叁拾元整）。

第四次：项目通过验收一年后 2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即【1137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叁佰柒拾元整）。

2.3 银行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12007112497503】

户名：【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三门峡崤山支行】

账号：【16192101040022687】

地址：【三门峡市迎宾大道与中心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1007 号】

联系电话：【0398-2896699】

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信息（名称和纳税人识别号不可改变），应在变更账户前十（10）日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如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单独变更账户信息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4 结算周期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为：结算金额=Σ（服务费±违约金）（说明：如甲方违约则使用“+”，若乙方违约则使用“-”）。

2.5 结算方式采用【转账】的形式。

2.6 在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费之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7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或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

第三条 服务期限

3.1 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15】日内完成平台集成及调测，达到交付验收标准。

3.2 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提供维保服务，维保期为【3】年。

3.3 其他：无。

第四条 验收

4.1 验收标准

本项目验收标准详见【附件 1：技术规范书】。如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执行。

4.2 全部完工后【7】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对项目成果进行验收，各项功能及指标符合要求的，由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报告。

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且自乙方催告后【3】个工作日内仍未组织验收的，视为验收通过。

第五条 维保服务

5.1 本项目维保服务规范详见【附件 1：技术规范书】。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6.1.2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协同第三方从事部分合同约定的乙方服务工作。但是，乙方应对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6.1.3 甲方应当根据其所使用的业务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单位及相关授权人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证件，以及白名单的相关资料等）。

6.1.4 甲方承诺并保证不利用乙方提供的集成维保服务进行任何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侵犯乙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立即停止向甲方提供所有产品和服务并解除本合同，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6.1.5 甲方应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各项费用。

6.1.6 甲方如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费用产生异议，须于乙方向甲方通知相关费用之日起【15】日内向乙方提出，否则视为对费用的认可。

6.1.7 甲方应授权一名员工作为联系人，负责甲乙双方信息传递、服务实现、业务受理等方面的组织协调工作。甲方联系人需提供乙方所需的身份确认资料。甲方联系人如发生变更，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6.1.8 甲方开通使用乙方提供的相关产品时，需遵守对应的产品使用说明。甲方未按约定和相关要求使用产品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2.1 乙方从事系统集成、维护等工作，需由乙方人员携带相关证件及单位证明，与甲方相关部门联系并办理相关手续，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配合。

6.2.2 乙方进行检修线路、设备搬迁、工程割接、网络及软件升级或其他网络设备进行调试、维护工作，或因其他可预见性的原因可能影响甲方使用本合同约定服务的，应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6.2.3 乙方受理甲方的故障申报，应及时安排故障处理。乙方按维护及业务规程的有关规定，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6.2.4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责任按照国家标准负责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如发生故障,及时响应。

6.2.5 甲方提供的设备,所有权归甲方,因甲方设备问题,如包括设备质量瑕疵、设备未按约定提供等具体情形,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6.2.6 因第三方实施破坏、网络攻击等非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产品和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2.7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足额支付各项费用。

6.2.8 乙方应对其所委托的代为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包括保证其提供的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并对其服务瑕疵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保密条款

7.1 “保密信息”是指本协议拥有信息的一方(“提供方”)根据本协议向另一方(“接受方”)提供的信息,或接受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从提供方处获知的信息。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客户数据、技术信息、商业信息、商业秘密、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和其他保密信息,本协议的条款和与本协议有关的其他信息,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形成的所有信息、数据、资料、意见、建议等。

7.2 保密信息只能由接受方及其人员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对于提供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接受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有关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甲方理解并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可通过业务受理系统登记、纸质档案,通过网络接收、读取并记录等方式,以提供电信服务为目的,在业务活动中收集、使用甲方提供的和甲方使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信息。乙方有权依法对包含甲方在内的整体用户数据进行分析并加以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匿名化处理后的统计分析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向除乙方关联公司外的第三方提供甲方信息。乙方关联公司,是指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及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主营通信业务的公司,以及上述公司的合法继承公司。

7.3 双方不得向任何人透露用户的信息、资料以及交易记录,除国家法律、

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双方均有权拒绝除用户本人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的查询；同时，双方承诺采取不低于国家标准的技术措施保护数据安全，不得将数据存储于境外，禁止数据跨境传输。同时，双方应尽合理努力将电子支付交易数据以安全方式保存，并防止其在公共、私人或内部网络上传输时被擅自查看或非法截取。

7.4 在任何情形下，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第八条 数据安全与保护

8.1 本条款所称“数据”是指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由甲方提供或授权乙方处理、以及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电子数据。

8.2 甲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8.3 甲方应保证其向乙方提供、授权乙方处理的所有数据来源合法，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同意，并具备允许乙方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处理该等数据的完整权利。

8.7 如甲方违反本条款约定，乙方有权停止提供所涉服务并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甲方承担。如导致乙方或第三方遭受损失的，甲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合同款项的，从逾期的次日起计算违约金，每滞后1天支付合同未付金额的【0.3%】的违约金。若甲方逾期支付超过【30】日，乙方有权暂停服务，因暂停服务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若甲方逾期支付超过【90】日，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偿的权利。乙方解除合同后进一步追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未支付的款项、因甲方违约导致的乙方实际损失（如资金占用损失、为履行合同支出的额外费用等）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如律师费、诉讼费等）。

9.2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项目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未完成服务对应合同金额0.3%的违约金。乙方在进行网络调整和维护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者由于Internet上骨干网通路的阻塞造成甲方服务器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属于正常情况，不视为乙方违约。

9.3 乙方仅对因其过错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害结果（如修复费用、合理停机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不包括甲方预期收益、商誉损失、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且不包括第三方提出的索赔要求、数据丢失或损坏的损失。无论何种情况，乙方的违约赔偿总额不超过本协议项下甲方已支付的服务费用的总和。

第十条 不可抗力及免责条款

10.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0.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1）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2）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立即通知了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

10.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10.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三十（30）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十（10）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10.5 乙方对下述事项不承担责任：（1）第三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要求；（2）甲方的记录或数据的丢失或损坏；（3）甲方的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

10.6 如因乙方难以避免、难以排除的技术或网络故障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甲方无法使用本协议项下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但乙方应尽合理努力争取在最短时间内解决，对此双方无异议。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

11.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对本合同效力产生影响的、或解决合同争议时的通知或函件，必须采用专人递送或者特快专递方式送达，上述书面通知均须标明合同对方为收件人。

11.2 上述书面通知按对方在本合同通知与送达条款中所列的地址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方式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如双方中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须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一方在本合同所列的地址错误或变更地址未通知导致另一方文件未送达的，视为已送达。

11.3 双方将按如下约定确定通知送达完成时间：

11.3.1 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

11.3.2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发出后第【3】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发出后第【5】日视为送达；

11.3.3 以电子邮箱发出的，到达接收人电子邮箱所在系统之时视为送达；

同时采用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方式的，以其中最快达到对方者为准。

11.4 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通信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或者通信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商业信函、诉讼文书等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以专人递送的，送达至本条款约定的地址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送达人可采取拍照、录像方式记录送达过程，并将文书留置；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按照本条款约定的时间确定送达之日。

11.5 各方地址与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灵宝市第二实验初级中学】

地址：【灵宝市富士路与崇德路交叉口】

电话：【0398-8783886】

联系人：【张克松】

电子邮件：【 】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迎宾大道与中心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1007 号】

电话：【13525858588】

联系人：【王莎】

电子邮件：【13525858588@139.com】

邮政编码：【472000】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12.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2.2 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或与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关于协商的书面要求后立即开始。

12.3 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10)天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同意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4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的，争议解决条款依然有效。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3.1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对于合同未尽事宜，双方需签订书面的补充合同做出补充、解释。

13.3 本协议附件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对本协议相应条款进行变更或者解除。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应提前 30 日向另一方提交书面说明，经各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进行变更或解除。除合同约定的情形外，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单方进行变更或解除协议，违约方应对另一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3.5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自较迟的签署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技术规范书

序号	产品	技术要求
1	作业资源库	1. 需提供初中数学匹配教材版本的标准作业本资源，覆盖基础达标、能力提升和思维拓展三个层级的作业资源，满足同步作业布置需要，同时需支持用户切换作业难度层级； 2. 需提供初中数学匹配教材章节的教材题资源，教材题含课本例题、练习、习题内容，每学期同步更新最新教材版本； 3. 需提供初中数学学科匹配教材章节的同步练习资源，可按题型、难度进行资源筛选； 4. 需提供初中数学、英语学科不同类型考试卷资源，针对不同考试类型筛选的试题资源，可按照级别、年级、年份进行二次筛选；
2	作业监测服务	1. 需支持校级管理员查看本校作业监测数据，支持选择时间、年级、学段、学科进行多维度数据统计分析和导出； 2. 需支持多个指标维度下查看作业开展情况，指标维度需包括作业应用、作业布置、作业提交、作业批改等；支持筛选指标后导出多维度分析数据； 3. 需支持不同作业类型下查看作业设计质量统计数据，包括各年级各类型作业的布置次数分布； 4. 需支持查看作业学情分析，包括年级、学科整体学生知识点掌握情况、薄弱知识点分布情况、年级学科已考查知识点明细和班级掌握率对比情况；
3	作业实施服务	一、作业选题服务 1. 需支持基于教材章节，自动推送覆盖基础达标、能力提升和素养拓展三个层级的作业题包； 2. 需支持通过章节、知识点以及题型、难度、类型标签快速检索试题； 3. 需支持根据实际需要，将试题选入不同难度层级，如基础、进阶、拓展； 4. 需支持根据级别、年级、学期、年份、区域标签筛选试卷资源，选取试题布置阶段复习作业； 5. 需支持按年级、班级、学期、得分率多维度灵活筛选班级错题，布置学情作业，错题需支持下载打印 Word 格式； 二、题卡制作服务 1. 需支持删除题目、改编题目、布置和下载作业； 2. 需支持教师进行作业排版设置，设置纸张尺寸/栏数/行高/字号，自定义标题、隐藏层级、隐藏智批标签、显示分数； 3. 需支持设置手写学号填写方式，需支持选择自定义学号、准考证号信息； 4. 需支持设置填空题、解答题手批模式，需支持初中英语全题型设置智批模式； 5. 需支持设置打分模式、不打分模式两种批改模式；

		6. 需支持调整填空题作答区下划线长度、调整解答题作答区域大小； 7. 需支持对作业卡进行预览、下载，将未布置的作业保存草稿，方便下次继续布置； 三、学情采集服务 1. 系统需兼容传统不带屏扫描仪以及智能带屏扫描仪两种扫描仪，针对智能扫描仪，需支持无需连接电脑； 2. 需支持对学生学号、客观题、教师主观题批改结果的作业数据进行采集； 3. 需支持教师扫描结束后即可呈现扫描结果数据，需支持查看未扫描人数与已扫描人数，需支持查看已扫描名单与未扫描名单； 4. 需支持作业卡纸张折角或缺信息的自动检测与提示；需支持学生交错作业的自动检测与提示；需支持教师批量删除扫描异常数据； 5. 需支持因学生同时未填姓名和号码，导致无法确认学生信息时，进行异常信息自动检测与提示，需支持修改为正确的学生； 6. 需支持针对作业卡正反颠倒、上下颠倒及多张作业卡顺序混乱情形的数据采集； 7. 需支持选择题学生手写与填涂两种方式识别； 8. 需支持扫描结束后自动生成报告；需支持处理异常数据后重新生成报告； 四、手阅批改服务 1. 解答题需支持打分模式和不打分模式（打对、半对、错）2种形式批改，打分模式下，扫描过程系统自动识别分数，不打分模式下，自动识别批改符号； 2. 填空题需支持其他颜色批改，系统可识别批改符号，包括对号、错号、半对； 五、智能评分服务 1. 需支持全学科选择题智能评分，选择题需支持手写作答和填涂作答两种模式，可在制卡时选择相应的模式，两种模式均需支持扫描仪智能识别、智能评分，无需教师手阅； 2. 需支持初中数学填空题智能评分； 3. 需支持初中物理填空题智能评分； 4. 需支持初中英语填空题智能评分； 5. 需支持初中英语作文智能评分； 六、作业报告服务 1. 需支持统计学生作业提交情况，包含已提交、总人数和具体未提交学生名单； 2. 需支持统计班级得分率、最高得分率、年级得分率、班级排名情况； 3. 需支持查看班级学情分布情况、不同层级人数； 4. 需支持查看小题的得分率及年级得分率情况； 5. 需支持呈现班级知识点掌握情况分析，包含每个知识点的年
--	--	---

		级得分率、班级得分率、未掌握学生数；需支持下载单次作业分析报表； 6. 需支持查看提交学生的得分情况、作答详情，主观题需支持查看学生提交的作答原卷； 7. 需支持导出单次作业的报告分析报表、需支持选择导出单个班级或年级报告； 七、作业讲评服务 1. 需支持根据试题得分率、试题题号顺序进行排序，需支持通过颜色区分得分率区间辅助教师针对高频错题优先重点讲解； 2. 需支持查看试题的班级得分率及年级得分率情况； 3. 需支持教师查看题目的答案解析、考查的知识点，客观题需支持各选项作答结果的学生名单信息，主观题需支持按照得分分段展示学生名单信息； 4. 需支持教师选择讲评模式开启讲评，支持展开或隐藏答案辅助讲解，支持讲评主观题时调取学生原卷，支持对原卷图片放大缩小； 5. 讲评时需支持同时调整题目文字及图片放大缩小比例，也支持单独选择图片放大； 6. 需支持初中数理化生学科根据原题推荐相似题，推荐的相似题需包含巩固题、拓展题；方便教师针对重难点题目做变式讲解。 八、错题巩固服务 1. 需支持作业错题沉淀至校本学情库，教师可按照知识点查看错题，包括错题来源、作答情况、得分率； 2. 需支持按年级、班级、得分率、题型、作业名称筛选错题，并导出错题，开展错题重做； 3. 初中数学、物理学科需支持按时间筛选作业，并基于作业数据开展班级强化训练，练习模式包括共性错题练习、错题变式训练和薄弱点练习； 4. 共性错题练习和错题变式训练生成后，需支持教师查看班级学情信息，包括总错题数、平均正确率和高频错题数；需支持教师进行换题、编辑、删题操作；
4	智能批改服务	1. 需支持初中英语作文智能批改，提供作文分析报告，分析报告需包括写作指导、诊断报告等； 2. 需支持教师查看、下载英语作文智能分析报告，教师报告需包括班级/年级最高分、最低分、班级/年级平均分、满分率、优秀率、及格率，需支持查看学生原卷、学生报告。 3. 需支持初中数学解答题智能批改给分； 4. 需支持初中物理解答题智能批改给分； 5. 为保障批改技术成熟，数学填空题、解答题智能批改技术，准确率需$\geq 95\%$，物理填空题、解答题智能批改技术，准确率需$\geq 95\%$（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5	资源加工服务	1. 需支持加工初中学科教辅资源：根据提供的纸质版教辅或电子版教辅资源，对试题题干、答案、图片通过转录、划题、审核环节进行电子化； 2. 需支持对教辅试题的题型、难度、知识点、答案标签进行标注、再经过审核、质检入库，满足校本题库建设需要及采集学情需求；
6	教研活动支撑服务	1、需提供教研活动支撑服务，单次不超过 3 人/天； 2、服务对象需包含学校授课教师及教学相关的技术人员； 3、服务内容需包含：配合校方打磨一节作业讲评示范课。具体环节内容如下： 课前：协助教师共同制定作业讲评课程设计方案，辅助教师做好充分的课前学情数据分析准备； 课中：从作业软件系统应用到教室氛围的营造，安排专人记录课堂教学细节以及师生互动等关键环节； 课后：配合教师进行课程总结、打磨优化，助力教师不断提升教学水平，打造出高品质的讲评示范课。
7	智能批阅机 6 台	1. 设备扫描速度 80ipm，ADF 容量 50 页，自动双面扫描； 2. 设备打印速度 29ppm，彩色打印，自动双面打印，打印速度 29pmm； 3. 设备操作屏幕 11 英寸，分辨率 1200*1920，可触控式屏幕，八核 CPU，8G 内存，128G 固态硬盘，安卓操作系统； 4. 设备支持 A4, 16K 纸张版面数据采集； 5. 设备支持扫描批改后在原卷进行留痕打印。